

抱团聚“合”力 奔向致富路

——民建宁夏区委会 自治区政协委员聚焦我区农村合作社发展献良策

本报记者 单 瑞

“为加快扶持培育一批管理规范、运营良好、联农带农能力强的农民专业合作社，促进我区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我区出台《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和《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创建标准》两个地方标准，下发《2021年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高质量发展项目实施方案》，进一步完善政策措施，加强指导服务，培育壮大农民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提供有力支撑。我区农村合作社对于带动农业发展农村兴旺农民富裕作用十分有限，农业合作社高质量发展依然存在一些问题。”自治区政协十一届五次会议上，民建宁夏区委会和自治区政协委员杨玉洲将目光聚焦农村合作社发展，针对各自调研中所了解到的问题，有针对性地提出意见建议。

逐步完善农村合作社培育机制

民建宁夏区委会在提交《关于提升我区农村合作社发展质量推动我区农村共同富裕进程的提案》中指出，我区各地农村合作社存在着培育机制不完善，合作社高质量发展制度基础薄弱等问题。

提案介绍，农民专业合作社法第十一条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的综合协调机制，统筹指导、协调、推动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建设和发展。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其他有关部门和组织应当依据各自职责，对农民专业合作社的建设和发展给予指导、扶持和服务。农牧部门对农民专业合作社没有监管职责。市场监管部门按照职责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指导农民专业合作社的登记注册工作。

“目前，我区缺乏培育和推动农村专业合作社高质量发展的明确部门，农村专业合作社的生产经营状况缺乏详细的统计数据，缺乏规范的培育机制。有关部门在合作社生产条件改善、综合服务能力 and 市场竞争力提升等方面支持不够精准，特别是在融资支持、技术服务、配套设施等要素保障上需要细化政策措施。”民建宁

夏区委会相关负责人说。

建议通过规范化、具体化、可执行的机制保障加快培育一批规模适度、生产集约、管理先进、效益明显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切实把农民组织起来、把小农户引入现代农业发展轨道。要积极落实已出台的各项政策优惠措施，发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服务合作。进一步规范合作社信息数据统计工作，建立农村合作社信息共享和共享机制，推动合作社信用体系建设。

全面规范农村合作社内部管理

“合作社内部管理不规范。相当部分合作社缺乏规范性的章程，组织化程度低、规模小、经济实力有限。”民建宁夏区委会在提案中介绍，一些合作社产权关系不明晰，产权及利益分配制度不健全；一些合作社服务范围小、层次低，社员参与度低、内部监督机制缺失、决策能力弱；一些合作社内部信息公开机制缺失，获取外部市场信息的能力弱，外联市场力度不够，合作效益不高；一些合作社缺乏有效的融资渠道，资金运作困难，金融投入量与合作社健康发展及现代农业的发展速度不匹配。

提案建议，通过科学的制度设计和模式设定，明确企业、合作社、村集体、农

户在产业链、利益链上所处环节和所占份额，形成企业和农户在产业链上优势互补、分工合作的格局。完善各项制度，如理事会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利益分配制度等，使合作社在公开、公正、透明的基础上健康发展。

“调研中我们发现，农村合作社内部利益共享和联结机制不明显。合作表面化导致分散的小农户缺乏合作的愿望和积极性，‘公司+合作社’形式的合作社，利益联结机制不健全。”民建宁夏区委会相关负责人对此建议，通过“龙头企业+合作社+农户”“龙头企业+基地+农户”“公司+村集体+农户”等形式，引导各类新型经营主体与农户建立更加紧密的利益联结机制。鼓励大型流通企业向农村延伸经营网络，积极培育和发展农村经纪人队伍，加快发展农村电商，着力形成要素集聚、主体多元、渠道畅通、机制高效、规范有序的现代农产品产销对接体系。

推动农村合作社与“一村一品”发展模式有机结合

“我区各地乡镇为了调整产业结构，增加农民收入，采用‘一村一品’发展模式。虽然通过‘一村一品’发展模式，不少农户的收入都有所增加，但是农户各自经营，单打独斗，购买原材料的数量和销售

的数量不能形成规模，导致在整个生产销售过程中没有议价权。”自治区政协委员杨玉洲认为，如成立农村合作社，能弥补农户规模小的弱点，参加合作社的农户可以以合作社为单位进行集体购买原材料或销售产品。

杨玉洲说，目前，全区各县（市、区）在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许多地区都有自己的特色产业，这些特色产业依靠当地地理环境以及人文特点，再依托政府扶持推进的“一村一品”项目，让农户提高收入。为了更好地增加特色产业带来的优势与效益，应该使特色产业与农村合作社进行有机结合。杨玉洲在提交《关于发展专业合作社，促进农民增收致富的建议》的提案中建议，让经营特色产业的农户聚集成一个集体，以农民专业合作社为依托，实施统一采购，降低成本；运用统一经营管理方式，进行标准化生产，避免产品品质参差不齐；统一销售，解决农户销售难的问题，并在销售过程中拥有议价的权利。

提案还建议，要树立农户参加合作社而大幅度提高收益的典型事例，让周边农户看见参加的好处，提高其积极性，引导并吸引其踊跃参加，使合作社的队伍逐渐壮大，并让每个参与其中的农户都能从中受益。

自治区工商联建议：

加快推动宁夏制造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本报讯(记者 单 瑞) 今年，自治区工商联提交《关于促进我区制造业绿色高质量发展的提案》指出，近年来，我区推动实施了一大批重点项目，重大科技成果不断涌现，特色园区加速崛起，现代煤化工、精细化工、清洁能源、新材料、装备制造等优势主导产业蓬勃发展，但与此同时，我区制造业发展还存在明显不足。

提案介绍，目前，我区传统产业仍占主导地位，大多数处在产业链低端和价值链中低端，能耗强度一直亮“红灯”，全区万元工业增加值能耗明显高于全国平均水平，与中东部地区相比，节能减排挑战更严峻，成为制约制造业发展的重要瓶颈。此外，我区新能源、新材料、新型储能、高端制造业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尚处于起步和培育阶段，远低于全国平均水平，制造业转型升级、绿色发展动力不足，特别是宁夏作为国内新能源富集区，储能尚属空白。新能源与传统制造业融合度不深，产业链上下游发展不平衡、衔接不紧密，以绿电为动能的制造业全产业链发展新模式，还未得到广泛应用。

提案建议，加快淘汰我区落后产能，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协调推动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新增可再生能源和原料用能不纳入能源消费总量控制”的政策落地，优先解决煤基新材料、先进制造业发展能耗指标，促进我区制造业健康发展。

“要全面落实国家新能源、储能等新兴产业支持政策，尽快研究出台全区储能等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规划，强化用地、用电、用能、用水、资金等要素保障；推动新能源与制造业优化组合，解决绿电消纳、并网、调峰等问题；对重大项目开通审批绿色通道，提供跟踪式、保姆式服务，推动项目快速落地，吸引更多企业参与宁夏新兴产业发展；充分发挥龙头企业示范带动作用，通过选树一批创新能力强、优势突出的示范企业，建立行业标准，辐射带动全区先进制造业、高端制造业提档升级。”自治区工商联相关负责人说。

建议自治区出台更有吸引力的人才引进激励政策，对企业引进的“高精尖”人才给予重点支持，营造“引得进、留得住、用得好”的良好氛围。

自治区政协委员魏爱群建议：

加快流通组织建设释放农村消费潜力

本报讯(记者 单 瑞) 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魏爱群提交《关于进一步挖掘我区乡村消费潜力的提案》建议，我区应抓重点、补短板，多方面施策、多角度着力，加快农村流通组织建设，让农村消费潜力充分释放。

“我区农村地区商贸市场、连锁超市、便利商店等布局少而散，传统的小卖部仍然是零售的主要载体，商业网点建设滞后，面向农村市场的商品相对短缺，广大农村居民的消费需求得不到有效满足。”魏爱群说，相对于城市，农村的公共服务投入仍显不够，养老、医疗、教育、生育等社会保障的后顾之忧，削弱了本应释放的消费能力。

魏爱群认为，我区扩大消费的难点在农村，后劲也在农村。激发农村消费潜力需要抓重点、破难点、通堵点，持续增强农村经济发展内生动力，从而推动消费增长，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建议发挥市场主体作用，丰富市场有效供给，积极培育消费新热点。要支持大型商贸流通企业渠道下沉，进入农村进行网络布局，同时充分发挥农村供销社作用，优化商品供给结构，以适应新一代农村居民消费需求。要鼓励龙头企业组建产业化联合体，打通农村消费产业生态链，打造批发+零售、销售+服务、线上大网+线下小店的新零售模式，促进农村消费潜力持续释放。

魏爱群还建议，要进一步完善农村地区社会保障制度。加大农村居民医疗保障力度，提高报销比例，减少农村居民因大笔医疗刚性支出对消费产生的“挤出效应”。完善农村居民养老体系建设，大力提倡家庭养老、土地养老、储蓄养老和互助养老相结合，减少居民预防性储蓄，增加即期消费。

提案建议，要积极发挥政府部门作用，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打造良好消费环境。加大农村电网、电视、通讯设施等基础设施投入力度，积极建设乡镇商业聚集区和商业中心，增加连锁商超数量，培育消费新业态。加强乡镇物流站点建设，整合共享物流信息资源，鼓励商贸、供销、邮政各方共享硬件设施和网络服务，建立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提高配送效率。

自治区政协委员何仲义建议：

多方发力缓解我区就业供需结构性矛盾

本报讯(记者 单 瑞) “未来一段时期，随着就业总量压力继续加大、就业渠道单一、就业质量不高等因素的叠加影响，就业形势将更加严峻。”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何仲义提交《关于缓解我区就业供需结构性矛盾的提案》，建议多措并举，进一步缓解我区就业供需结构性矛盾。

提案介绍，根据教育部公布的数据显示，2021届高校毕业生总规模高达909万人，同比增加35万人，再创历史新高。我区今年高校应届毕业生及区外高校回宁就业应届毕业生总量将达到4.6万人，就业总量压力持续增加。

“建议加大职业教育改革和推进力度，以区域发展、校企联合为导向，逐步解决劳动力结构性矛盾突出问题，激发企业更好发挥带动就业作用，引导劳动者到重点产业、更多领域就业。”何仲义说，可将灵活就业作为稳就业、保就业的重要补充，清理取消对灵活就业的不合理限制，创造更多灵活就业机会，结合当前劳动力市场的供给现状和走势，为就业困难群体就业给予政策倾斜帮扶。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就业项目，鼓励和引导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多渠道就业创业。

提案还建议，要强化就业重点群体权益保障，完善农民工等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政策，微商、快递员、外卖骑手等新业态的灵活就业人员，研究更加合理工伤保障、失业保障措施，进一步拓宽社保保障范围，应保尽保。紧盯重点群体，紧扣产业升级和市场需求，持续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大力开展企业订单定向精准培训，促进人岗相适，进一步促进充分就业及社会稳定。

图说履职

数字化助力我区农业高质量发展

本报记者 毕 竞 文/图



无人机配备智能巡航系统可进行大面积农药喷洒。



所有羊只从出生起，都佩戴一个电子耳标，可以通过耳标生成的二维码溯源羊肉的饲养过程。



奶牛育种专家进行胚胎移植实验，通过科研技术克服育种难题。

自治区政协委员杨淑丽建议：

让乡村医疗机构当好群众健康的“守门人”

本报讯(记者 单 瑞) 今年，自治区政协委员杨淑丽提交《关于提升乡村医疗服务能力的提案》指出，农村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是促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公平可及的重要保障，发挥着群众健康“守门人”的重要作用。但通过开展相关调研发现，我区农村医疗卫生还面临一些亟待解决的突出问题。

“据了解，全区205所乡镇卫生院中，达到国家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基本标准和推荐标准分别为68所、17所，分别占比33.2%、8%。另外，基层诊疗人次占全区总诊疗人次的43.7%，乡镇卫生院病床使用率仅为29.6%，住院量逐年明显下降，部分乡镇卫生院医疗技术和业务明显萎

缩，药品难以满足就医需求，使得患者参保缴费的积极性下降。”对此，杨淑丽建议，将部分覆盖人口较多、医疗服务能力强、辐射带动作用强的中心卫生院逐步打造成县域内医疗服务分中心，提高农村地区重点疾病救治服务能力，确保“大病不出县、常见病不出乡镇”。自治区和各市县委财政要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对标国家《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标准》，强化设备配置和重点科室打造，推动乡镇卫生院不断提升服务能力。

提案介绍，近两年，自治区为基层设立的特岗全科医生招聘，取消了年龄、学历等要求，条件降低至助理执业医师，但仍有部分岗位无人报名。此外，易地搬迁安置

后，乡镇卫生院的编制没有根据人口变动动态调整，导致编制数与服务群众人口数比重差异较大，收入与负荷不匹配。“2020年，全区公立县级以上医院医师日工作负荷平均6人次，而乡镇卫生院达到9.8人次，且54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也有所增加，工作负荷进一步加重。”杨淑丽说。

提案建议，各县（区）全面推行并深化县（区）域紧密型医共（联）体建设，按照“按需设岗、竞聘上岗、人岗相适、以岗定薪、基层倾斜”的原则，县聘乡用，对人员统一管理、统筹使用。医疗健康总院建立人员有序调配机制，定期开展轮换，加大乡村骨干医师进修培训，确保人员“上得来”“下得去”。在深化人事薪酬制度改

革方面，建议科学合理核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工资总量，医疗健康总院根据实际情况，建立以岗位为基础，以绩效为核心，向基层骨干倾斜的内部分配机制，利用2-3年时间逐步缩小乡镇卫生院与县级公立医院医务人员工资收入差距，提高基层医疗卫生岗位吸引力。

“要积极推进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按照‘总额付费、监督考核、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的原则，将医保基金总额包干给医疗健康总院，医疗健康总院优先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保基金，真正发挥医保基金撬动医疗行为的杠杆作用，推动建立分级诊疗制度，推进医防融合，让乡村医疗机构做好群众健康的‘守门人’。”杨淑丽说。